



海莱文化策划

大笨

王晗著



地球上最后一只

狼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谨将此书献给热爱动物的朋友们

大 笨

——地球上最后一只狗

王 眇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感谢北京海莱文化交流中心的策划及支持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笨——地球上最后一只狗 / 王晗著 . —北京：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2000.1

ISBN 7-5033-1178-9

I . 大 … II . 王 …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66834 号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白石桥路 42 号 100081)

电话：62183683

天津宏瑞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天津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375

印数：1—10000 定价：18 元（膜）

前　　言

狗是人类亲密的朋友。

从洪荒时代开始，狗就一直走在人类的脚边，把忠诚无私献给了人类。可人类对狗的庇护以及狗对人的依赖，使它们失去了很多东西，这不光是狗的悲哀，也是人类的悲哀。

大笨是一只血液中涌流着狼性的狗，在山野的自由空间里，在主人的庇护下，它是山的骄子。随着生活的变迁来到都市的大笨，成了一只野狗。在城市中游走，遇上了已经残废并沦为乞丐的主人。它担负起了照顾主人的重任，在凛冽的寒风中狗与主人相依为命。

大笨虽然有近似于人一般的智慧，可它毕竟是狗，终得被人所主宰。人类针对它的不同凡响之处，把它变成了舞台上的明星，在鲜花和掌声中，强烈的好恶感和复仇心再次改变了它的命运，它跟随着毒枭走进了漫漫雪野。撕咬、搏斗、尽忠成了生命的第一要素。漫长雪道，无尽的饥饿，大笨的生命承受着巨大威胁。在载运着毒品翻越冰川时，所有的狗都因毒品而死亡，惟有它在毒瘾的煎熬下历经艰险，越过了冰山。

大笨成了野蛮荒原中的一只孤独的狗。荒野的空旷寂寞与生存的艰难使它毅然踏上了与狼共舞的征途，具有人的机智与兽性凶残的大笨战胜了对手，以强者的姿态拥有了母狼，并义无反顾地担当起了做父亲的责任……

哈巴狗绝对不能算狗，它是宠物，充其量是一种物品；军犬、警犬、猎犬、牧羊犬是真正意义上的狗吗？当它们的某种

作用被人类强化、夸张到某种极限时，它们作为狗的独立性也就丧失了。而命运的偏爱，或者说是苦难的惠顾，却使大笨在都市与自然，人类与兽类之间的矛盾冲突中，保持了它特立独行的本质，最终完成了本性的回归。

大笨，这是现实中的一个寓言与象征，它暗示了人类在困境面前需要多一些生存的坚忍，多一些人类祖先们的拓荒精神，不要做温柔社会中的软体动物，这样只会被扼杀在自己的娇弱面前。同时告诉人们，要在冷酷无情的竞争与倾轧中摆脱一切，就必须成为一个强者，无论在身体方面，还是智力方面。

本书故事曲折惊险，熔铸了大自然矛盾而和谐的雄浑；再现了自然界中动植物的壮烈的沉默和无垠的美丽，以及自然极限中的动植物在极限状态中最自然的表现，还有那永恒不变的物竞天择、弱肉强食、适者生存的生命规律。

王 晗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天生就是好狗.....	1
大笨的身上能轻易唤起它古老的本能和激情，本能中潜藏着将利齿浸入到温暖血中的快乐和亢奋。它对神秘的森林充满了幻想，对月亮、星星有一种诉说的欲望。	
第二章 拼它个你死我活！	41
大狼犬被撞翻在沙地上，露出了灰白的腹毛和喉管，大笨知道喉管是一个致命的地方，这是它从代代猎食的祖先那里继承来的本能。它准确地咬住了狼犬的喉管，只见它把头狠狠一摆，大狼犬发出了绝望的长嗥。	
第三章 流浪在都市丛林	87
大笨因为饥饿学会了偷盗，它懂得如何拉开冰箱的门，叼出里面结成冰的鱼或肉，再把门关好而不留下偷窃的痕迹，同时把冻成冰块的鱼或肉悄无声息地叼到阳台上，用废纸掩住，溶解不硌牙后再狼吞虎咽地顷刻间消灭。	
第四章 狗亦需要绿卡	113
它雄赳赳地走在狗群的前面，沉郁而自信，带着近百只无家可归的狗穿过沉睡的城市，去寻找生命之水。	

第五章 狗鼠浴血 141

上百只狗要对付上万只老鼠，胜败是很容易判断的。狗与老鼠一接上锋，狗便显出劣势来。它们又跳又叫，咬死一只老鼠，却招来数十只老鼠附在它们的身上用牙扯咬出血淋淋的窟窿。

第六章 还能相信人类吗？ 175

各大报纸上登满了大笨的艺术照、生活照、剧照，以及有关大笨吃食、睡眠、演出等等情况的报道。每张剧照的旁边自然有得意洋洋的独臂驯兽员，他或故作深沉，或故作谦逊，或故作高兴地在笑。

第七章 亡命雪地天涯 223

躲避追缉的毒枭手中鞭子更加肆无忌惮地落在这些瘦骨嶙峋的狗身上。当空中传来警用飞机的轰鸣声的时候，他会让狗队突然静止不动。

第八章 在毒瘾煎熬下的狗群 263

跟在毒枭后面的狗在痛苦的噬咬下，终于丧失了耐心，一起扑上去把毒枭扑倒在冰上。失去理智的狗比豹子和老虎还要凶残，它们把自己的痛苦发泄到人的身上，锋利的牙齿刺进了毒枭的肌体。

第九章 与狼共舞 289

早晨，一片朦胧的微光透进巢穴，大笨看见母狼正呵护着在它的腿中间的几个小生命。这些小生命贴着母狼的肚子，非常弱小可怜，小眼睛闭着，发出微弱的呜呜声。

大笨太惊讶了！

第一章



天生就是好 狗

大笨的身上能轻易唤起它古老的本能和激情，本能中潜藏着将利齿浸入到温暖血中的快乐和亢奋。它对神秘的森林充满了幻想，对月亮、星星有一种诉说的欲望。

1

大笨有种人的忧郁。

大笨只是一只狗，虽然它不明白人经常要在听上帝的话或蛇的话之间做出选择；虽然不明白人要在兽性和神性之间摇摆，虽然不明白人担负着征服地球和统治野兽的责任。可是当它明白主人——刘明，或牛云或留横或流神或游人要把最后一群羊卖给屠夫时，这只狗却显得异常的焦躁和痛苦。

大笨正在房间里窜来窜去，用阴森森的目光注视着满身浸淫着一股浓浓的血腥味和死亡气息的屠夫，锋利的牙齿发出嘎吱嘎吱的磨动声。它体内涌动着一种杀死屠夫的冲动。

这种冲动被一种如人一般的理智所控制，虽然它只是一只狗，而且名字也有些莫名其妙，但不知道它的主人为什么用“大笨”二字为它命名。

这只狗被命上“大笨”这二字可能与这件事有极大的关系。那年主人所种植的黄连获得大丰收，这种在药材中最苦的东西，却卖了一个好价钱。

刘明兜里揣着大叠的票子进城，逛商场、看电影、进饭馆。路过一家星级宾馆时，刘明看到门前停着一辆极为豪华的轿车。

轿车的旁边远远地站着一些人，他们脸上挂着掩饰不住的羡慕，如欣赏一个绝代佳人一样，欣赏着这辆轿车。

刘明看在眼里，觉得十分稀奇，他确实没见到过这样豪华气派的车。他仗着酒劲走上前去，按捺不住冲动，在这辆高级轿车上摸了一把。

这车似遭人调戏了的娇小姐，泼妇般地立刻疯狂地大叫起

来，灯也一闪一闪地亮个不停。

刘明吓得酒醒了一半，后背冒冷汗，在惊惊惶惶中跑开，蹲在一只垃圾桶后面目瞪口呆直吐冷气，以为自己闯下了大祸。

“站起来。”

刘明背后响起一声炸喝。吓得他腿一软，几乎跪在地上，萎萎缩缩地转过头，见后面站着一个威风凛凛的青年，戴着墨镜，显得深不可测。

“你知道这辆‘大奔’是县长的吗？”

这青年两手叉着腰，大声问刘明。

刘明惶然无知地摇头。

“你知道这辆车价值上百万元吗？”

这青年两手叉着腰，仍大声问刘明。

刘明惶然无知地再次摇头。

“这么贵重的车是你随便摸的吗？”

这青年问刘明。

刘明仍惶然无知地摇头。

“罚款 50 元。”

这青年说。

刘明不知道有没有摸车一下就要罚款这一条，他确实后悔仗着酒劲去惹这上百万元的车发怒。他没想到这车的脾气这么大。

刘明依顺地掏出了 50 元罚款。他刚付完罚款，就见一个人从窗口向这车一指，这车似中魔一般哼也没哼一声便停止了叫唤。

刘明闷闷不乐地回到家。他不是心疼这 50 元钱，他山上的黄连、天麻以及圈里的山羊，一年的收入是好几万元，他只

是觉得这 50 元钱给得太窝囊。

那时大笨还是一只麻黄麻黄的小狗，一副快乐的样子，见到陌生的人也不是很凶恶，只是不依不饶地吠叫个不停。当受到主人呵斥它才闷声不响地到一边去生闷气。那时的大笨也没有名字，它只是按着它的聪明去理解主人的喝来唤去，愉快地摇着尾巴跑动着。

刘明为这 50 元罚款的事整天喝闷酒，“大笨”两个字似苍蝇一般在它脑中飞舞，喷着酒气的嘴叨念着：

“大笨……”

蹲在他眼皮下的这只小狗向他摇尾巴。

“——大笨！”

刘明冲着这小狗嚷。

这小狗仍向他摇尾巴。

“你难道也知道我心里在想什么吗？”

醉眼朦胧的刘明问这只小狗。

这小狗还没有名字。它冲刘明摇尾巴摇得更欢了。其实它并不懂主人的什么心思，它闻到了肉的香味，而且看到了主人手上就有一块带肉的骨头。它想吃这块骨头。骨头在它的眼里就是生命之潮，随着吞食的每一口肉，吸人的每一口气而增长的生命潮水，在它体内汹涌膨胀，无法遏制它的长大。因为它没有享受过那条温柔的舌头的爱抚，它没有紧偎在母亲的怀中安详入梦的记忆，它只有自己不停地爱自己。

“想不到你也知道我的心里事，你以后就叫大笨吧，听见了吗，大笨？”

刘明对这小狗说完，把手中的骨头扔给了它。

这小狗就这样有了正式的名字。它不管自己叫什么，只知道把到嘴的还带有一大块肉的骨头叼在一旁美美地享受着。连

嚼带啃似狼一样飞快地进食是狗的习惯也是狼的习惯。其实狼与狗都是同一个祖宗，它们的血液里都流淌着相同的东西，只是有一天有一只狼成了人的朋友，有一只狼仍在旷野中奔跑，从此就有了狼与狗之分。

大笨刚刚把骨头上的肉啃干净，正想法把这香喷喷的骨头一起消化的时候，就听见刘明在用那酒醉得含混不清的话吆喝它：

“——大笨！”

大笨想到又一块带肉的骨头，扔下嘴里正嚼啃着的骨头，就跑过去，冲着刘明愉快地摇尾巴。

“给你骨头，你它妈真聪明，这么快就记住了自己的名字。”

刘明给大笨扔骨头的时候，他有点为自己一介农夫摸了这么昂贵的车而骄傲。同时也不明白这么昂贵的车为什么叫“大笨”。同时也不明白这只小狗拥有这么贱的名字仍这样欢快。

如果一个人自己觉得比动物要高明许多，那是夜郎自大，那是月亮下面欣赏自己的裸体。就某些地方来说，人是不能比狗高明。

刘明把“大笨”这两个字同时介绍给了他的家人。

大笨从此一听到有人呼唤大笨，它就想到带肉的骨头。

带肉的骨头对它充满了巨大的诱惑。这诱惑就如早在它没有任何自觉的思想、意志以前，在它尚未睁开眼观看这世界以前，它就从黑暗中看见了光一般，光对于它是一种不可抗拒的诱惑，光在它合闭的眼睑上闪烁着微弱的火花，这火花让它感到温暖极了，出奇地愉快。在光中它肉体中每一个细胞，都在一种无声的命令中接受一种推动，好比一株植物微妙的光合作用推动它面向太阳一般。

在这种诱惑中它也知道那带肉的骨头只有主人才能赏给它，只要一听到主人的呼唤“大笨”两个字，或听到“大笨”类似的呼唤声，它就兴高采烈地向声音奔去，即使是赴汤蹈火。它以无限的忠诚听命于主人。

大笨悲哀地想到它就要失去羊群与山野。羊虽然与它用不同的两种方式生活着。羊吃的是草，它吃的是带肉的骨头。它们都是与主人直接享受着生活，可它能在羊的身上体验到自己存在的威力，它可以替代主人对那些逃跑不守规矩偷吃禾苗的羊给以处罚。这种权力是至高无上的。

在阳光明媚的晴天，羊群在山坡上吃草，大笨曲着后腿、坐在高高的山石上，俯视着那些温顺的羊美美地啃着青草。咀嚼出草汁的芳香弥漫在空气中，它总避开这些味道，用敏锐的目光和灵敏的鼻子搜寻那躲藏在草丛中、鬼鬼祟祟蠢蠢欲动的山鼠、野兔、山鸡，支着耳朵听它们所弄出的轻微的响声。看鹞鹰均匀地扇动翅膀，忽然在空中停住，仿佛在思索生活的苦涩和艰辛似的，在明净的空中时高时低地徐徐上升或下降，然后急速地飞开。

大笨晒着太阳，蹲在高高的石头上，面对着这一切它只要发出一声低沉的吠叫，那些安详吃着草的羊群便惊惶地抬起头看着它；那些藏在草丛深处鬼鬼祟祟的山鼠、野兔、山鸡都敛声无息地藏匿起来。

大笨充分地享受着在这片原野中的权威。

可这些权威却在一点一点地失去。

刘明把大部分羊群都卖掉了，现正在卖掉最后一群羊而与屠夫争论着成交的价钱。

大笨俯在地上，支着两耳，它渐渐弄清了它的主人要把这

一切都卖光，主人要去城市，带着他的全部财产。

离开这里就等于使这只狗失去了快乐的天空。

大笨就显得异常的焦躁和痛苦。它在房间里窜来窜去，用阴森森的目光注视着满身浸淫着一股浓浓的血腥味与死亡气息的屠夫。

此时此刻大笨体内那残酷的兽性冲动不可遏止地涌动着，它把头向前探着，四肢紧紧扣着地面。它只要发出一声低沉的咆哮就会从地上跃起，直扑屠夫的脖子，把白森森的牙穿进屠夫的喉咙。

这只狗仇恨屠夫不是没有根源，它想如果屠夫不鼓动刘明把羊群统统卖掉，如果屠夫不买这些羊，它的主人就会留下来，固守这山野，继续养羊、种植药材。这些问题对这只狗来说并未仔细思考，至少，没有像人类经常思考的那样，它的头脑模糊不清地思考，而它的结论却如人类一般明晰敏捷，它有一种接受事物而不问原因的方法。

大笨也理所当然地在山中护守着羊群，追逐着兔子，听野鸡在草丛中“咕咕”地鸣叫，看鹞鹰在天空中静止不动，思索生活的艰辛……

屠夫与刘明捏着山烟袋面对面地坐着。

屠夫披着一件油腻腻的外衣，脸上蒙着一层血腥子，泛着一种凶狠而不怀好意的红色。

刘明披着西装，脚上趿着拖鞋，架着腿，一晃一晃地摇动着。

二人惬意地吸烟。

大笨卧在门前。呛人的烟味熏得它想打喷嚏，可它忍住了，用无声无息的沉默对屠夫保持着仇恨。

“我说兄弟，你到城里去了，就不能抽这山叶子烟了。”

屠夫往地上吐了一泡口水说。

大笨闻到屠夫吐在地上的那泡口水有一种腐尸的味道。

“城里人看到抽山烟，掉价、老土。”

刘明说着，也往地上吐了一泡口水，并从手中的烟袋上抖下一大截烟灰。

“污染空气，听说在城里吸烟都要罚款。”

屠夫说。

“是有这么回事。”

刘明不紧不慢、漫不经心地说，眼睛越过门口时，看了一眼卧在那里一动不动的大笨，他似乎又想起几年前摸县长的车被罚五十块钱的那件事。这件事使他变得有点似哲人了或者更像思想家，他会思考一种事物不同的结果。

“要是真不让吸烟，我宁愿不去城里，不让吸烟还有什么意思呢！”

屠夫说，他原来很羡慕刘明去城里享福，一谈到不让吸烟，他不禁有些同情起刘明来，现在在他眼里自己要比刘明优越，起码自己能自由自在地吸烟。

“城里也不完全不让吸烟，是有些地方不让吸烟。”

刘明说，表现得见多识广。

“那也是吸那种好烟，几块钱一包的也不算是好的，可几块钱对我们来说也是不少的钱。”

屠夫说。

刘明不屑一顾地看了屠夫一眼，不再对这问题再作讨论，把烟袋中的烟头吹落在地上。很痛快地往地上啐了一口浓痰，说道：

“我们扯正事吧，那群羊你说个合适的价，不能亏你，也不要太亏了我。”

屠夫也把烟袋上的烟头吹落在地，红色的火光一闪在空中划一道弧线，便熄灭了。

二人的话又归到正题上。

大笨脖子上那又硬又浓的毛又悄悄竖了起来，锋利的牙在嘴中象征性地错动了一下，它检查着自己的武器。

屠夫悄悄地看了一眼这只狗，底气不足地说道：

“全包，五千元。”

“再加五百块，我决不亏你，你最少在这上面还能赚一千多块钱。”

刘明说。

“五千，不能再加了，你早点处理完，也好上路，城里的房子等着你去住呢。”

屠夫说。

“再加五百块，你不买我卖给别人。”

刘明说。

“你在乎这五百块吗？真是的，”屠夫看了一旁的大笨一眼，愣了一下，“把你这狗一块加上，我加五百块。”

这只狗听着屠夫的话，明白屠夫在打自己的主意。四肢紧紧地扣着地面，准备跃起。两眼斜视着屠夫，它把自己装成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

屠夫把手伸向腰间那把用绸布包裹的刀，他明白自己说了不该说的话，而且他已经看破了这只一直俯卧着的狗——大笨的意图，它在沉默和忍耐中充满了浓浓的杀意，他觉察得出来。

多少次他收购牲口与这只狗在山间的小径上狭路相逢，他就看出这只狗跟其他的狗不一样，它是一条不寻常的狗。在这只狗身上屠夫看到了一种离奇、着了魔的东西。这只狗有人一